

2025 年 CSC 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信息汇总

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设立并实施。近日，《2025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指南》公布 (<https://www.csc.edu.cn/article/3409>)，重点内容如下：

一、选派方式

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各项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选拔，选拔方式主要分为两类：个人自主申报项目（以下简称“个人制”项目）、“项目制”项目。“个人制”项目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专家评审，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项目制”项目面向国内单位实施，采取“先立项（签约），后选人”的办法，对国内单位与国外机构开展的合作进行择优支持，由国内单位自主开展人员选拔和派出管理。

二、主要选派类别及资助期限

1. 高级研究学者：3-6 个月。
2. 访问学者：3-12 个月。
3. 博士后：6-24 个月。
4.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一般为 36-48 个月。
5. 联合培养博士生：6-24 个月。
6.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一般为 12-24 个月。
7. 联合培养硕士生：3-12 个月。
8. 本科插班生：3-12 个月。

三、资助内容

一般为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资助期限内的奖学金。奖学金是用于资助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在外学习期间的基本学习生活费用，可用于支付生活费、注册费、医疗保险费、书籍资料费、板凳费、签证延长费等。根据项目具体规定，对部分人员可提供学费资助。具体资助方式、资助标准等以录取文件为准。

四、申请条件

(一) 申请人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祖国、品德良好、遵纪守法，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恪守学术道德、遵守学术规范，在工作、学习中表现突出，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

3.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申请时年龄满 18 周岁。

4. 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5. 符合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外语条件及留学国家、留学单位的语言要求。

6. 符合申请项目的其它具体要求。

(二) 暂不受理以下人员的申请

1. 已获得国外全额奖学金资助。

2. 已获得国家公派出国留学资助资格且在有效期内。

3. 已申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尚未公布录取结果。

4. 曾获得国家公派出国留学资助资格，未经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批准擅自放弃，且自资格有效期到期之日起不满2年。

5. 曾享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回国后服务尚不满两年。项目有特殊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五、2025年主要实施项目

项目名称	选派方式	派出渠道	选派类别	留学国别/地区	校内申请时间	CSC 开网时间
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	个人制	所在单位或个人合作渠道	联合培养博士生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高级研究学者（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	不限	2月28日前	3月10日-4月1日14时
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	项目制	所在单位或个人合作渠道	联合培养博士生 联合培养硕士生 高级研究学者 访问学者 博士后	获批项目内国家和院校，详见创新项目列表。	2月23日前(第一批) 8月24日前(第二批)	3月1-10日(第一批) 9月1-10日(第二批)
中外合作奖学金项目	个人制	教育部/留学基金委现有合作渠道（例：与阿尔伯塔	以联合培养博士生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为主，部分支持访问学者、博士后	相应派出渠道的国家和院校	CSC 开网前一周	一般为3月10-31日；部分开网时间不同，详见各项目指南或遴选

		大学合作奖学金)	及硕士研究生。详见中外合作奖学金项目信息专栏 https://www.csc.edu.cn/chuguo/list/86 。			通知。
促进与俄乌白国际合作培养项目	项目制	所在单位或个人合作渠道	联合培养博士生 联合培养硕士生 本科插班生	获批项目内国家和院校，详见研究生院或教务处官网发布的项目通知。	3月9日前(第一批) 8月24日前(第二批)	3月15-25日(第一批) 9月1-10日(第二批)
俄罗斯互换奖学金(中俄政府奖学金)	个人制	教育部/留学基金委现有合作渠道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联合培养硕士生 本科插班生	俄罗斯	11月3日前	11月11-18日
专才项目	个人制	所在单位或个人合作渠道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访问学者	俄乌白	CSC 开网前一周	3月

*各项目的选派规模、申请条件、选拔办法、时间安排等，请通过国家留学网 (<https://www.csc.edu.cn/chuguo>) 查阅 **2025年最新项目指南** (实施办法)。同时，通过研究生院或教务处官网了解有关项目校内申请流程。

六、联系方式

研究生院：010-89733246；guanxinyu@cup.edu.cn 关老师

教务处：010-89734144，付老师（本科插班生、攻读硕士学位类别）